

先“警”后“察”，让案件止于萌芽

——记洮南市公安局团结派出所民警邱博征

●李想 陈武鹏



图为民警邱博征(右一)深入辖区走访。

陈武鹏摄

邱博征是团结派出所的一名新警，在繁杂的工作和生活中，让他感受到了警察这个职业的光荣使命。参警仅一年光景，邱博征在巡逻防控工作中接到群众问路、求助20余次。每次，他都真诚帮助百姓，尽自己所能解决百姓实际困难，并从简单的巡逻工作中悟出了这项工作真正的实用之处——

“巡逻是与群众沟通、和谐警民关系的重要途径”

2014年夏的一天，邱博征的巡逻车停在学府小区十字路口，有一个孩子跑到巡逻车前和他说：“我的妹妹走失，奶奶在家门口一直哭，警察叔叔能帮帮我吗？”邱博征立即把孩子上了警车，经

了解孩子走失未24小时，尚不能立案，但是他还是立即将走失孩子的体貌特征向指挥中心汇报，请求各巡逻点注意此走失儿童。在邱博征的耐心劝解下，老人情绪稍微平复了一些，从她的目光中可以看出，她已经把希望全都寄托在了邱博征身上。随后，他在附近一些孩子们喜欢玩耍的地方开始寻找，却未找到。第二天，邱博征再次到老人家中，走失的孩子已经回到家中，昨天因为贪玩，在同学家很晚才回来，老人误以为孩子被陌生人带走。老人因为邱博征的到来而连声道谢。

“巡逻能在得到案发信息后第一时间赶往案发现场”

2014年6月的一天，当时邱博征正在巡逻，

接到指挥中心指令称：“有人在移动公司十字路口打架。”他当时的巡逻地点与打架现场并不远，所以从接警到赶到现场，他只用了不到1分钟时间。当他到达现场的时候，双方身上都有伤，而且还有口角争执，双方都是两眼圆睁，怒目而视。但是，当警灯出现在他们视野之内时，他们一致选择后退让步，保持距离，等待警察对案件的处理。邱博征说：“巡逻防控，让警力推向前沿，使可能发生的案件大事化小、小事化了，这就是我们大家都期待的结果。”

“巡逻能产生威慑和敬畏”

邱博征加入公安队伍有一年了，在巡逻过程中，一半以上的时间都不会有警情。但是他认为，没有警情不代表巡逻就没有意义。

一般意义上，巡逻只是民警穿着警服，开着警车，在路上走来走去。但是在这身警服的背后，代表的是人民公安形象，行走在一线的执法者。在电视电影中，通常会出现这样的片段，一个人抢劫后逃跑，被正在路上的巡逻民警紧追不舍，最后将嫌疑人抓获。而在实际工作中，能遇到这种情况的可能性几乎为零，那些实施抢劫、盗窃的人都要远远地躲着警察和警车。这就是巡逻产生的威慑力。

只要民警定期巡逻，就会加大对犯罪分子的威慑，让他们不敢轻易触碰法律“红线”。一次，邱博征的车辆停在四中门口，路南的一家饭店走出几个男男女女，不知他们是闹着玩还是真生气，其中两个人已经打到了一起，当时邱博征立刻把警车开到现场，看见警车来了，他们立刻变成肩并肩、一起走在路上的好哥们，一起治安案件也就这样消失在萌芽状态。这就是威慑和敬畏，威慑让萌芽状态的治安案件消失无形，而敬畏则让百姓坚守自己的法律道德底线。



图为民警叶华深入超市走访。

胡海学摄

警灯警徽护佑百姓安宁

——记通榆县公安局巡警大队民警叶华

●官庆鑫 胡海学

“青山高而望远，白云深而望遥，在人生路上只要常有警灯相伴，世间就多一分平安，人们就多一分安宁。”这段话是通榆县公安局巡警大队民警叶华的座右铭。说起叶华，他曾先后十次被通榆县评为优秀公务员，被白城市公安局嘉奖三次，是通榆县“十大新型人民警察”之一。多年以来，他身兼数职，既要负责巡警大队的内勤工作，又要负责巡逻防控工作，还要承担“110”出警工作，任务繁重。仅2013年以来，他接处警662起，救助群众31件，收到锦旗5面，感谢信8封。

小子，净干缺德事，看你还往哪里跑？

2013年9月30日，通榆县开通镇育才社区居民一行5人来到县公安局巡警大队，献上写有“英勇慧眼擒罪犯、敢于为民保平安”的两面锦旗，以表对巡逻民警的感激之情。入夏以来，通榆县运动会会场东侧的居民区时常有人夜间窥视。此现象的发生，致使广大居民缺乏安全感。叶华将该居民区作为巡逻重点，特别是对该居民区的巷道、出入口及住户做到了如指掌，并积极发动群众做好群防群治工作，发现警情立即报警。

9月15日21时许，叶华接到报警称：有人正在某居民家的窗户向里窥视。叶华立即向大队长汇报，仅用3分钟，将该居民区的纵横巷道出入口封住，25名巡逻队员分4路向内搜寻。果然，一人发觉不妙，拔腿就跑，正碰上前面搜寻的叶华，又要折回跑。叶华喊到：小子，净干缺德事，看你还往哪里跑！四面楚歌的犯罪嫌疑人陈某见已无处藏身，只好束手就擒。

哥们，别干傻事，要多为自己想想！

2014年10月一天晚，叶华等人巡逻到开通镇某火锅店时，发现就餐的顾客慌忙往外跑。多年的巡警生涯，叶华意识到饭店里一定有情况，第一个冲进饭店内，发现有一名年轻男子，一身酒气，情绪激动，右手拿着一把菜刀，声称要把左手手指剁下来。叶华见状，便向火锅店老板询问情况。该男子名叫姜某，24岁，开通镇居民。他与火锅店一名服务员正在谈恋爱，不料因琐事二人发生争吵，姜某情绪失控。了解情况后，叶华和同事开始劝解开导姜某，慢慢使姜某的情绪平稳下来，避免了一起意外事件的发生。

喂，快回来人吧，你家卷帘门刮坏了！

2014年4月1日，巡警大队接到鹤翔体育商城老板送来的一面“热心助民、为民服务”锦旗，这面锦旗的背后有着一个动人的故事。3月27日，县城刮起大风，人们都早早地关门闭户。然而，巡逻民警们仍然坚守在工作岗位。当日22时许，当夜巡的叶华驱车巡逻到鹤翔体育商城时，听到传来一阵接一阵的响声。他下车仔细查看，发现卷帘门已被大风刮坏。叶华将卷帘门托向上方，只见商城的玻璃门没有上锁，店内空无一人。他见门上贴有招聘启事，便拨通了上面的电话：喂，快回来人吧！你家卷帘门刮坏了。10分钟后，店主急忙赶来。为了表达感激之情，店主将一面锦旗亲自送到公安局巡警大队。

平凡、朴实的叶华塑造了一个普通民警的光辉形象，点点星光照亮了他从警20年的人生历程。警灯，因百姓的安居而闪烁；警徽，因沸腾的热血而闪亮！



图为民警贾旭(右一)在农贸市场巡查走访。

韩麟麟摄

便利，先后多次盗窃铸铁零件等物品的犯罪事实，案值7000余元。

热心帮助获得群众好评

2013年8月11日晚，贾旭在步行街天鹅商场附近发现一流浪男孩，经了解，孩子不知道亲人的姓名、住址及联系方式。贾旭几经周折，终于在县救助站联系到了孩子的舅舅郭某，后来得知孩子今年9岁，父母是苏州人，寄住在镇贵县城的姥姥家，2013年8月5日从姥姥家出走，花光身上的钱后流浪在街头。其舅舅在《白城日报》上刊登了寻人启事，仍未找到，多亏了贾旭的及时救助才把孩子送到了家人的身边。

2014年10月13日凌晨，贾旭接到指挥中心指令称：镇贵县安庆小区有人要跳楼。他带领治安员迅速赶往现场，发现一年轻女子在外阳台上，情绪激动。该女子欲从前阳台上跳下，被两名男子拽住，但该名女子拼命挣扎，贾旭及治安员迅速冲上去，4人合力将该女子拽上楼，并做其思想工作，直到其家人到来才离开现场。

自巡逻防控工作开展以来，贾旭始终工作在第一线，勤勤恳恳，任劳任怨。用他的话说：“我是一名人民警察，我的职责就是打击犯罪，服务人民。”

履职尽责为民安

——记大安市公安局刑警大队民警刘胜国

●姜建龙 程威龙



图为民警刘胜国(右一)在巡逻工作中耐心为群众解答疑问。

马晓旭摄

刘胜国是大安市公安局刑警大队一名53岁的老民警。“老骥伏枥，志在千里！”在常人眼中，巡逻防控工作历经风雨，老民警不适合。可刘胜国是个倔强的人。他始终坚持在巡逻工作一线，用实际行动证明他是最管用的一个人。

工作起来最拼命

参加巡逻防控工作以来，刘胜国主要负责大安

市锦华街辖区，该辖区是大安市最繁华的区域，是各种行业场所集中地。为此，刘胜国认真学习和严格遵守市局制定的治安巡逻防控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迅速熟悉巡逻路线和任务要求，以高效开展好治安巡逻防控工作。同时，他还加强理论学习，增强巡逻盘查的知识和技能，提高发现、查获违法犯罪分子的能力。每次出巡，刘胜国都准时到岗，在刑警队其他同事外出办案不能参加巡逻工作时，他都主动报名

顶班巡逻，几年来他没有在巡逻工作中请过假，节假日更是第一个来到巡逻工作岗位报到。

为了让老百姓感受到巡逻防控带来的安全感，刘胜国强化了对辖区各重点部位的巡逻防控工作。对治安难点，刘胜国每日早来晚走，他负责巡逻的治安“复杂区”逐步变成了现在的“安全区”，巡区可防性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均大幅下降。

默默奉献不留名

2014年1月1日晚，刘胜国在巡逻到大安市育才名苑小区附近时，看到一名男子躺在路边，当时天气极其寒冷，他立即上前查看，发现该男子全身冰冷，身上散发浓重的酒味。刘胜国判断该男子应该是醉酒后神志不清和体力不支倒地沉睡。他搜遍男子全身也没有找到相关证件，之后立即向市局指挥中心汇报，并迅速联系120急救车。

经过抢救，醉酒男子脱离了生命危险。据大夫说，如果该醉酒男子再晚来半个小时就有生命危险。刘胜国看到该醉酒男子没有生命危险便悄悄地离开了医院回到了巡逻岗位上。两天后，醉酒男子的家人通过医院提供的刘胜国警服上的警号找到了他并表达谢意。

巡防之中有慧眼

巡防工作要巡中有防，在这方面，当了20多年刑警的刘胜国心里最清楚。2014年秋天的一天晚上，刘胜国在大安市金岛小区附近巡逻时发现，一名男子神色慌张，行迹十分可疑。他立刻上前盘查，该男子说话支支吾吾，刘胜国在其身上搜出一把螺丝刀和一把剪刀。随后，刘胜国将其带回单位，经盘问，该男子交代，由于手头拮据想偷一台摩托车，由于刘胜国及时发现，避免了一起盗窃案的发生。

自巡逻防控工作开展以来，刘胜国共盘查可疑人员700余人次，盘查可疑车辆400余台次，抓获各类违法嫌疑人73人。

巡逻队里的“拼命三郎”

——记镇赉县公安局巡警大队民警贾旭

●张新林 韩麟麟

提起贾旭，大家都会说他是镇赉县公安局巡警队伍里的一把好手。自从从事公安巡防工作以来，他始终履职尽责，凭就自身良好的素质，巡防缉盗，抓获了一批违法犯罪嫌疑人，破获了多起刑事案件，多次救助群众，践行了一名人民警察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一晚抓获四名犯罪嫌疑人

2011年8月一天晚，贾旭带领两名治安员驾车巡逻。当车行至镇赉县第一中学东侧巷道时，他发现前方有人从第一中学校院往外扔东西，情况可疑，他把车停住，从远处观察了十多

分钟，只见3名男子从第一中学校院跳墙出来，从地上捡起一根根钢管往附近的一辆小型货车上装。贾旭立即驾车冲至近前，将正在往车上装钢管的3名男子和小型货车驾驶室里一名男子控制住，并对他们进行盘查。结果4名男子支支吾吾，贾旭怀疑有重大盗窃嫌疑。随后，贾旭用对讲机与巡警大队领导联系，汇报了现场情况，大队领导明确指示把4名男子带回审查。经审讯，4名男子交代了结伙来到县第一中学盗窃暖气管的犯罪事实。

快速反应及时破获盗窃案

2011年7月某天晚上，正在驾驶警车巡逻的贾旭接到镇赉

县公安局指挥中心指令称：镇赉县铁北田力水泥厂打更人员发现厂内3块球磨机铸铁零件被盗。贾旭立即到达现场，带领治安员展开调查。根据打更人员提供的线索，他判断作案人员很可能还在场内，他一边让治安员封锁厂区大门，严格控制人员出入，一边把现场情况向大队汇报，请求支援。

为了不给犯罪分子逃跑的时间，尽管支援警力还没有到位，贾旭还是决定在厂区保卫人员的配合下展开排查。很快，该厂工人李某、杨某两人进入视线，并当场查获3块被盗的球磨机铸铁零件，随后，他在支援警力的配合下，将二人进一步审查。经审讯，李某、杨某二人交待在该厂工作的